

证券代码:600300

股票简称:维维股份 编号:临 2007-001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1,008,000 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01 月 16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1 月 19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 2006 年 01 月 12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6 年 01 月 16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徐州正禾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与徐州恒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维维股份限售股数 320,000 股、320,000 股,该两名股东承诺自取得流通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上述禁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维维股份的股份数总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24 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徐州正禾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与徐州恒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了承诺。

徐州金元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未明确表示同意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该股东共计持有公司非流通股 368,000 股,为了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得以顺利进行,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对该部分股东应执行的对价安排予以支付。该股东目前无法确定可出售或转让时间,可出售或转让时间由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2007 年 1 月,经徐州金元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协商,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徐州金元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权转让时间也符合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持股票的法律规定。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没有发生过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未发生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三名限售股份持有人股票上市流通的核查报告》,就本公司部分股东所持限售股份上市流通问题出具如下结论性意见:

经审慎核查,截止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本保荐机构就维维股份股东所持限售股份上市流通问题出具如下结论性意见: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国家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规定;

2、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反股权分置改革承诺的行为;

3、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

4、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出售所持有的股票不涉及额外的国资和外资管理制度,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因此,本保荐机构认为正禾食品、恒天酒店及金元实业分别持有的维维股份 320,000 股、320,000 股及 368,000 股自 2007 年 1 月 16 日起已具备了上市流通的资格。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1,008,000 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01 月 16 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1	徐州正禾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320000	0.06%	320000	0
2	徐州金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8000	0.06%	368000	0
3	徐州恒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20000	0.06%	320000	0
合计		1008000	0.16%	100800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28394783	-1008000	227386783
2、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171605217	0	171605217
无限售条件股	400000000	-1008000	398992000
A股	260000000	+1008000	261008000
股份总额	660000000		660000000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1 月 9 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 4、关于实施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之协议书;
- 5、其他相关文件。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交大南洋 编号:临 2007-01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公司 2007 年元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同意继续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续借人民币 2400 万元(大写:贰仟肆佰万元)继续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内容见公司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元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交大南洋 编号:临 2007-02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最高额担保 2400 万元

●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152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是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7 年 1 月 8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8 名董事一致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向招

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续借人民币 2400 万元(大写:贰仟肆佰万元)继续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内容见公司相关公告。

银行上海分行续借人民币贰仟肆佰万元继续提供最高额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番禺路 667 号三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朱敏骏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教学辅助的配套服务;高等职业、成人教育的研究与开发;教育产业的投资;教育及教育产业领域的八技服务;文教用品的批发零售。

上海交通大学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育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持股 63.5%。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教育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32487 万元,负债总额 16374 万元,净资产 1611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0.4%;教育公司 2005 年实现净利润 386 万元。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担保期限:2007 年 1 月 8 日至 2008 年 1 月止

计划发生担保金额:最高额为 2400 万元人民币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教育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预期良好,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同意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人民币 15200 万元,占最近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0.47%,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计并计报表净资产的 50%。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董事会签定生效的第五届临时会议董事会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被担保人 2005 年度财务报表。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元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东华实业 编号:临 2007-001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京城华威投资有限公司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京城华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城华威”)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京城华威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前持有本公司股 46,140,000 股,股改分派改革后持有 40,854,788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62%,其中 15,000,000 股已于 2006 年 11 月 7 日获得上市流通权(即成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京城华威自取得上市流通权后,截至 2006 年 11 月 15 日已减持本公司股份 6,190,181 股,本公司为此减持事项进行了公告,详见 2006 年 11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本公司(临 2006-027)号公告。

日前,公司收到京城华威《关于我公司出售“东华实业”股份数已达公告要求请予公告的函》,该函提及:“本公司自上次公告以来,继续参与市

场交易,自公告日起至 2007 年 1 月 8 日止,本公司继续出售贵公司股份数量达 5,145,125 股,已超过贵公司总股本的 1%,仍剩余非限售流通股 2,884,694 股,请按规定给予公告。”

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持有、控制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该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内无须停止出售股份。”因此,京城华威致函本公司为。

特此说明。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天安 编号:2007-001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收购平煤集团十三矿、朝川矿公司、香山矿公司等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募资金运用计划的安排,本公司分别于 2006 年 12 月 30 日及 2007 年元月 1 日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评估值支付了收购平煤集团十三矿、朝川矿公司、香山矿公司等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的价款 99,398 万元和 11,044.24 万元,共计 110,442.24 万元。自评估基准日到交割日期间上

述收购的资产、负债及业务的变化所形成与评估值的差额部分,将根据审计后的结果进行调整。上述收购资产的收益从 2007 年元月 1 日起计人本公司。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584 股票简称:长电科技 编号:临 2007-001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2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8,000 万股。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829 股票简称:三精制药 编号:临 2007-001